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0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9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孙丽娟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孙丽娟女士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第六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和第六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孙丽娟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目前独立董事人数为3名，由于独立董事孙丽娟女士的辞职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上述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之前，孙丽娟女士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相关职责。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完成补选独立董事等相关事宜。

孙丽娟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公司董事会对孙丽娟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九日